



破生因缘未尽故，今当更说。

90

此生若未生，云何能自生？

若生已自生，生已何用生？<sup>1</sup>

是生自生时，为生已生？为未生生？若未生，生则是无法，无法何能自生？若谓生已生，则为已成，不须复生，如已作不应更作。若已生、若未生，是二俱不生故无生。汝先说生如灯能自生亦生彼，是事不然，住、灭亦如是<sup>2</sup>。

<sup>1</sup> 一、《般若灯论释·观有为相品》云：

此起若未起，云何生自他？

此起若已起，起复何所起？

二、《大乘中观释论·观有为品》云：

生法若未生，自体不能生。

生法若已生，生已复何生？

<sup>2</sup> 《十二门论·观相门》云：

[如生能自生亦生彼者，今当更说：

此生若未生，云何能自生？

若生已自生，已生何用生？

此生未生时，应若生已生、若未生生。若未生而生，未生名未有，云何能自生？若谓生已而生，生已即是生，何须更生？生已更无生，作已更无作，是故生不自生。若生不自生，云何生彼？汝说自生亦生彼，是事不然。住、灭亦如是。

是故生、住、灭是有为相，是事不然；生、住、灭有为相不成故，有为法空。

有为法空故，无为法亦空。何以故？灭有为名无为涅槃，是故涅槃亦空。

复次，无生、无住、无灭，名无为相；无生、住、灭则无法，无法不应作相。

若谓无相是涅槃相。是事不然。若无相是涅槃相，以何相故知是无相？若以有相知是无相，云何名无相？若以无相知是无相，无相是无，无则不可知。

若谓如众衣皆有相，唯一衣无相，正以无相为相故，人言取无相衣，如是可知无相衣可取；如是生、住、灭是有为相，无生、住、灭处当知是无为相。是故无相是涅槃者，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生、住、灭种种因缘皆空，不得有有为相，云何因此知无





复次，

91

生非生已生，亦非未生生，

生时亦不生，去来中已答。<sup>3</sup>

生名众缘和合有生，已生中无作故无生，未生中无作故无生。生时亦不然，离生法，生时不可得；离生时，生法不可得，云何生时生？是事去来中已答<sup>4</sup>。

已生法不生。何以故？生已复生，如是展转<sup>5</sup>则为无穷，如作已复作。

复次，若生已更生者，以何生法生？若是生相未生，而言生已生者，则自违所说。何以故？生相未生而汝谓生。若未生谓生

为？汝得何有为决定相，知无相处是无为？是故汝说众相衣中无相衣喻涅槃无相者，是事不然。又衣喻，后第五门中广说。”

是故有为法皆空；有为法空故，无为法亦空；有为、无为法空故，我亦空。三事空故，一切法皆空。]

<sup>3</sup> 一、《般若灯论释·观有为相品》云：

起时及已起，未起皆无起；

去未去去时，于彼已解释。

二、《大乘中观释论·观有为品》云：

非已生未生，生时亦不生。

去未去去时，前品此已说。

<sup>4</sup> 《中论·观去来品》云：

已去无有去，未去亦无去，

离已去未去，去时亦无去……

<sup>5</sup> 展转：拼音 zhǎn zhuǎn，翻来覆去，不能安定。





者，法或可生已而生，或可未生而生，汝先说生已生，是则不定。

复次，如烧已不应复烧，去已不应复去，如是等因缘故，生已不应生。

未生法亦不生。何以故？法若未生，则不与生缘和合；若不与生缘和合，则无法生。若法未与生缘和合而生者，应无作法而作，无去法而去，无染法而染，无患法而患，无痴法而痴，如是则破世间法，是故未生法不生。

复次，若未生法生者，世间未生法皆应生，一切凡夫未生菩提今应生菩提不坏法，阿罗汉无有烦恼今应生烦恼，兔等无角今皆应生。但是事不然，是故未生法亦不生。

问曰：未生法不生者，以未有缘、无作、无作者、无时、无方等故不生。若有缘、有作、有作者、有时、有方等和合故未生法生，是故若说一切未生法皆不生，是事不尔。

答曰：若法有缘、有时、有方等和合则生者，先有亦不生，先无亦不生，有无亦不生，三种先已破<sup>6</sup>，是故生已不生，未生

<sup>6</sup> 《中论青目释·观因缘品》云：





亦不生，生时亦不生。何以故？已生分<sup>7</sup>不生，未生分亦不生，如先答<sup>8</sup>。

复次，若离生有生时者，应生时生，但离生无生时，是故生时亦不生。

复次，若言生时生者，则有二生过：一以生故名生时，二以生时中生。二皆不然，无有二法，云何有二生？是故生时亦不生。

复次，生法未发则无生时，生时无故生何所依？是故不得言生时生。如是推求，生已无生，未生无生，生时无生，无生生故，生不成；生不成故，住、灭亦不成；生、住、灭不成故，有为法不成。是故偈中说去、未去、去时中已答。

[问曰：已总破一切因缘，今欲闻一一破诸缘。

答曰：

若果非有生，亦复非无生，  
亦非有无生，何得言有缘？

若缘能生果，应有三种：若有、若无、若有无。如先偈中说：缘中若先有果，不应言生，以先有故。若先无果，不应言生，以先无故，亦应与非缘同故。有无亦不生者，有无名为半有半无，二俱有过；又有与无相违，无与有相违，何得一法有二相？如是三种求果生相不可得故，云何言有因缘？]

<sup>7</sup> 已生分：义谓已经生成的部分。

<sup>8</sup> 《中论青目释·观因缘品》云：[复次，

果先于缘中，有无俱不可，  
先无为谁缘？先有何用缘？

缘中先非有果、非无果。若先有果，不名为缘，果先有故；若先无果，亦不名为缘，不生余物故。]

